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 日收到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关于更换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公司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陈辉先生因离职原因，不再继续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职责，为了更好地履行保荐机构的持续督导职责，申万宏源决定指派谷兵先生（谷兵先生简历见附件）接替陈辉先生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工作。

本次保荐代表人更换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谷兵先生和王伟先生，持续督导期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为止。

特此公告！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2 日

附件：

谷兵先生简历

谷兵，男，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保荐代表人，从事投资银行业务10年以上，曾任信达地产（600657）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项目负责人、中源协和（600645）定向增发项目保荐代表人，参与天富能源（600509）定向增发、天山股份（000877）公开增发、天原集团（002386）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等项目。